

桃園市桃園區同安國小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晨間運動社團活動招生簡章

為發揚本校體育特色，藉由辦理晨間運動社團活動，擴大學生學習體育領域，培育學生多元體育能力及開發體育潛能。本校辦理有「武術社」、「跆拳道社」、「足球社」與「舞蹈社」等四個晨間運動社團，藉由運動社團的推展遴選出學校代表隊隊員，加以集訓後對外參加比賽，以爭取最高榮譽。本活動為自由報名，歡迎對運動社團有興趣，也有意願成為選手的學生參加，詳情請看招生簡章內容（詳細的課程說明、訓練計畫和師資介紹等資料，請參閱網路公告）。

一、依據：中華民國 104 年 11 月 24 日府教學字第 1040304957 函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為發揚本校體育特色，藉由辦理晨間運動社團活動，擴大學生學習體育領域，培育學生多元體育能力及開發體育潛能，進一步遴選本校代表隊選手，並積極培訓對外參加比賽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(一) 指導單位：桃園市政府

(二) 主辦單位：同安國小

四、授課方式：以發展學生多元智能為主，非課業輔導。

五、上課時間：107 年 9 月 18 日（二）至 108 年 1 月 4 日（五），每週（二）、（五）上課，總計 28 天。

六、暫停時間：10/9（二）、10/12（五）運動會準備週、11/6（二）期中考等 3 個日期暫停活動。

七、活動課程：有「武術社」、「跆拳道社」、「足球社」和「舞蹈社」等四個運動社團。

八、上課地點：同安國小。

九、授課對象及人數：

(一) 以本校在學學生及教職員工子女為主。

(二) 每班招生以 15 名為主，並以 17 名為原則（清寒學生以 2 名為限）。

(三) 各社團預計招收人數與相關資料如下：

社團名稱	授課教師	招收年級	招收班數	舊生報名	招生名額	分級	上課地點
武術社	許凱貴 劉澤登	1-6 年級	2 班	27 人	7 人	1. 初級：新生 2. 中級：有經驗 3. 高級：有志成為選手 4. 選手級：選手	學生活動中心
跆拳道社	鄒世傑 古崇璋	1-6 年級	2 班	25 人	9 人	1. 初級：新生、白帶 2. 中級：黃帶、藍帶 3. 高級：黑帶、紅帶	B1 跆拳道教室
足球社	鄭旭洋 陳柏勳	1-3 年級	2 班	12 人	22 人	依能力分 A 班和 B 班	大操場、小操場
舞蹈社	汪美岑 郭庭甄	3-6 年級	2 班	23 人	11 人	A 班和 B 班	B1 舞蹈教室

十、報名及繳費方式：

(一) 舊生

1. 已於107年6月29日報名繳費完畢。

(二) 新生

1. 招生名額：**武術社7人；跆拳道社9人；足球社22人；舞蹈社11人。**

2. 有意願參加者，請**上網報名**。(http://www.taes.tyc.edu.tw/)

(1) 報名網址：同安國小網頁左方連結(社團報名)。

(2) 請以學生身分證號碼及出生日期登入報名。

(3) 報名網頁針對電腦設計，**請以電腦進行報名**。

(4) 請於107年08月31日(五)8時00分至107年09月02日(日)23時00分至報名網站**先行測試**是否能正常登入系統，如無法正常登入，請盡快洽訓導處以免影響學生當天報名權益。

(5)

- **第一階段網路報名日期**：107年09月04日(二)8時00分至107年09月05日(三)23時00分止，以報名先後順序為錄取標準。
- **公告第一階段錄取名單**：107年09月06日(四)16時00分。
- **第二階段現場(訓導處)報名日期**：
107年09月07日(五)8時00分至9時00分，開放尚未額滿的社團報名。
- **公告第一、二階段錄取名單**：107年09月10日(一)16時00分。

(三)報名費用2000元(28次晨間運動社團活動費，含材料費或耗材費)，107年09月11日(二)發下繳費單。

(四)收費方式：**請持繳費單至郵局、全家便利商店或ATM繳費，逾期繳費視同放棄。**

(繳費期間：107年09月11日至107年09月16日止)

(五)清寒學生報名完全免費(出席率需達8成)，需持當年度低收入戶證明。

(六)本活動係採自願方式，報名後除重大事由(由主辦單位認定)外，一律不接受退費。

(七)退費標準：

1. 運動社團因故未能開班上課者，全額退還費用。
2. 報名繳費後至實際上課前提出申請者，退還教師鐘點費及行政費之七成。
3. 實際上課之日算起未逾全期三分之一者，退還教師鐘點費及行政費之二分之一。
4. 參加社團活動期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者，不予退費。
5. 教材及學習材料費，若尚未購置則全額退還，但已購置成品者，則發給成品。

十一、經費：

(一)全部由參加學生自費(學費含材料費或耗材費)不再另外收費。

(二)經費收支由學校統一以「代收代付」方式專帳處理。

十二、師資：由本校社團活動專任教練指導。

十三、獎勵：

(一)每班表現優良之前五名學生頒發獎狀。

(二)授課老師由學校頒發感謝狀以資鼓勵。



十四、注意事項：

本社團以發揚學校體育特色為宗旨。為了維持學生的學習完整性，以利教練做延續性的訓練與指導，所以，有參加107學年度第一學期晨間運動社團的學生，將優先報名第二學期原社團，剩下名額再開放報名；此外，有參加第二學期晨間運動社團的學生，將優先報名108學年度第一學期原晨間運動社團，剩下名額再開放報名(依此循環辦理)。



足球社



跆拳道



太極拳



舞蹈社